

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8月12日通过邮件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于2017年8月23日下午14时在公司1号楼9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作出决议如下:

1.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17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公司编制和审核《2017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7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详见2017年8月24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授信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星网卫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发展的资金需求(以下简称“星网卫通”或“子公司”),同意子公司拟向招商银行申请兴业银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为1年。同意公司为星网卫通本次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保证期间为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2年。保证范围为借款合同项下的借款本金、利息、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及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

《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授信担保的公告》详见2017年8月24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授信担保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

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17 年 1-6 月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募集资金使用、募集资金投向变更、募集资金管理与监督等进行了详细严格的规定。

本报告期内，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757.57 万元，利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以自有资金投入募投项目人民币 12,116.59 万元。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16,127.94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为 15,970.67 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为 157.27 万。

《2017 年 1-6 月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详见 2017 年 8 月 24 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2017 年 1-6 月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4. 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进行会计政策变更。执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影响公司当年净利润及所有者权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见 2017 年 8 月 24 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真实有效。

特此公告。

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8 月 23 日